

泉州市城市管理局

泉城管答函〔2025〕63号

答复类型：A类

关于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1173号建议的答复

陈国栋代表：

《关于优化人行交通助力泉州旅游环境提升的建议》（第1173号）收悉，该建议由我局会同市公安局办理。现将有关办理情况汇总答复如下：

正如您所言，泉州市是首批中国历史文化名城、又荣获“泉州：宋元中国的世界海洋商贸中心”世界遗产桂冠。半城烟火半城仙的泉州成为最受世界人们欢迎的旅游目的地。并且随着生态环保理念深入人心，近年来绿色出行日益受到青睐，骑行和步行人数较前些年显著增长，人行交通已成为城市道路交通不可或缺的部分。

我市城市道路相关管理部门按照部门职能，对中心市区人行道加强日常养护、开展专项整治和人性化交通管理执法，取得了一些成效，但由于泉州古城面积小，交通拥堵的历史遗留

问题多，人行道交通仍有改进的空间，我市在优化人行交通环境方面开展的工作主要有：

一、加强人行道的日常排查和整治

（一）规范开展人行道的日常巡护、维修和清障工作。我局管理养护的市区 89 条（段）主次干道，总长约 182 公里，其中车行道面积 458 万平方米，人行道 149 万平方米。一是按照道路养护的技术规范标准，持续做好人行道等市政设施精细化管理维护，确保人行道设施功能完好与安全运行。2024 年共修复各类人行道 28323 平方米，完成路面灌缝 22389 米；修缮、调整、安装台阶路缘石近 1.75 公里；调平及更换检查井 208 套、雨水口 358 套；设置修复障碍墩 290 根，清除杂草 44862 平方米，填无主井 11 座，发现并处理路面掏空塌陷 12 处。二是加强人行道清障工作。结合日常巡查，及时清理违规占用人行道的设施，如衣物回收箱、废弃水泥杆、违章设立标识标牌等，消除安全隐患，提高人行道通行率。

（二）加大道路设施执法巡查力度。加强城市道路日常巡查，及时制止违规挖掘城市道路、占道经营、破坏市政设施、施工不规范、乱排水等行为，并进行现场取证、上报和存档，做好巡查记录。2024 年共处理违规破路 23 起、占道 2 起、破坏市政设施 1 起、施工不规范 1 起、乱排水 2 起。今年以来共计办理道路占用与挖掘手续 65 件、处理违规破路 8 起、占道 3 起、施工不规范 5 起、乱排水 2 起。

二、开展道路专项整治工作

（一）实施盲道无障碍通行专项整治。2024 年，我局组织对相关道路人行道的盲道和无障碍设施开展 3 个月的专项整改，对盲道砖缺失、破损等病害进行修补，确保平整连贯；对盲道被新建检查井中断的，采用设置提示点砖进行绕行，规范盲道设置；对临时障碍物占用盲道的予以清理，恢复盲道原貌，完成 39 条道路、513 处，面积约 625.9 平方米的破损严重点位修复工作，提升人行道安全性和舒适性。

（二）实施红线外人行道专项整治。2024 年，我局组织开展了红线外人行道开展 3 个月的专项整治工作，先后完成东海大街与丰海路交叉口、津淮街与刺桐路交叉口（新城花园）、云鹿路富临嘉园、丰泽街、刺桐路、湖心街、津淮街、瑞泰街、体育街、普济路、东海大街等道路红线外人行道部分破损严重点位的修复工作，共 28 处，面积约 1.2 万平方米。通过专项整治，提高人行道的安全性和舒适性。

（三）实施市政设施更新改造。依据养护技术规范要求，针对设施使用年限较长、老化破损，以及受外部条件影响老化破损，特别是软基路段路面等问题，实施市政设施更新，恢复和保持设施功能。一是开展道路中修工程：实施新华南路（泉州第三实验小学 - 新华桥）、坪山路高架（妙云街 - 坪山路下穿段）、泉秀路（温陵路 - 坪山路）南侧非机动车道等三条道路的沥青路面中修，面积约 2 万平方米。二是交通优化改造：

完成丰海路实验中学调头区改造、安吉路快速通道节点等交通优化改造项目，提高道路的通行效率。

三、人性化开展交通管理执法

针对“外地客人轻微交通违章，一般不宜处罚”的建议，目前交警支队已符合条件的外地车辆，常态化实施“首次违法书面警告教育后放行”措施；同时，在春节、五一、国庆等重要节假日期间，实施查处违法停车行为柔性执法模式，通过向外地牌照违停车辆发送“温馨提示卡”，给予一定时间驶离，有效提升游客旅游体验。

您提到的关于丰泽街保险公司大厦前旗台、津淮街九中门口西侧桥上斜坡、华侨大厦前人行道狭窄等影响通行的情况，我局经过实地考察和调阅相关资料了解，受目前技术和规范等方面的限制，暂时无法按您的要求进行整改。具体情况：

丰泽街保险公司大厦前旗台、华侨大厦前人行道狭窄等情况。因历史原因，现状人行道宽度较窄，但符合规范规定要求，且周边缺乏扩展的空间。

津淮街九中门口西侧桥上斜坡的情况。因该桥建位于田安渠上，按照防洪相关规范，桥体下部净空需满足内沟河河道的排水防涝要求，因此桥面设计标高受限，且因连接的支路路面标高较低，导致路桥衔接处坡度较大却无法降低。

今后我局和市公安局将继续做好城市道路的养护管理、加强道路损坏的修复、做好人性化执法。并且在泉州市推动古城

改造、城市更新等活动中，将向规划等有关部门反应，建议增加人行道的宽度、增加泉州文化元素的设计融入等，以进一步改善城市人行交通、增强泉州的特色文化氛围。

城市交通精细化管理和旅游环境提升是一项系统工程，需政府、社会和市民共同参与。我们将认真采纳您的建议，扎实推进各项工作，为游客提供更加便捷、舒适的旅游交通环境，助力泉州旅游事业繁荣发展。

衷心感谢您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领导署名：王森江

联系人：洪亮亮

联系电话：22532991

泉州市城市管理局

2025年5月26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、市人大常委会环城工委；市政府督查室；晋江市人大常委会。

